

臺北市士林區兩聲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鐘點代課教師甄選簡章

(一次公告，分第 1、2、3 次招考)

一、

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之情事者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，並符合下列資格者，始得報名參加本校代理教師甄選：

具有國民小學教師證書或資格者	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	具大學以上畢業者
第 1 次公告	第 2 次公告	第 3 次公告

二、甄選類別、名稱、名額、授課領域、法源及聘期：

類別	鐘點代課教師名稱	名額	授課領域	代課法源	聘期
1	鐘點教師 ~數學教師	2	四~六年級數學、中年級社會、低年級體育配合節數安排需超鐘授課 每節課以 260 元計算，依實際授課節數支薪	教育部補助款外加鐘點費教師	107.08.30~ 108.06.30
2	鐘點教師 ~英語教師	2	三~六年級英語、一~三年級英語融入領域課程配合節數安排需超鐘授課 每節課以 260 元計算，依實際授課節數支薪	教育部補助款外加鐘點費教師	107.08.30~ 108.06.30
3	鐘點教師 ~音樂教師	1	一~五年級音樂配合節數安排需超鐘授課 每節課以 260 元計算，依實際授課節數支薪	教育部補助款外加鐘點費教師	107.08.30~ 108.06.30

三、報名日期、錄取公告日期：(於 1 招無人報名或報名未錄取時，續辦 2 招，2 招尚有名額則續辦 3 招；欲報名 2、3 招者，請先至本校網站【<http://www.yses.tp.edu.tw> / 最新消息/活動訊息】查詢 1、2 招錄取公告，確認是否無人報名或報名未錄取或請逕洽本校教務處查詢)

第 1 次招考報名日期：107 年 7 月 16 日 (星期一) 上午 10 時起至 12 時止。

第 1 次招考錄取公告：107 年 7 月 17 日 (星期二) 下午 2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第 2 次招考報名日期：107 年 7 月 18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起至 12 時止。

第 2 次招考錄取公告：107 年 7 月 19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第 3 次招考報名日期：107 年 7 月 20 日 (星期五) 上午 10 時起至 12 時止。

第 3 次招考錄取公告：107 年 7 月 23 日 (星期一) 下午 2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四、報名地點：臺北市士林區兩聲國民小學人事室 (校址:臺北市士林區至誠路 1 段 62 巷 70 號)

電話：28311004-251。捷運：淡水線捷運-山站、士林站，轉公車即可達到。

公車：206、645、268 芝山岩站

五、報名方式：可親自或委託報名或將「報名表」及「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」(正本於

面試時繳交) email 至 yses007@tp.edu.tw 教務主任徐慧娟收，聯絡電話：02-28324532 轉 211

六、報名表件：即日起，逕至本校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yses.tp.edu.tw/>）下載。

七、報名資格：

（一）基本條件

- 1.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身心健康、品德操守良好者。
- 2.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第 33 條之情事者。
- 3.不得有性侵害之犯罪紀錄，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

（二）資格

- （1）數理系（所）畢或相關專長可提供證明者。
- （2）英語鐘點教師並應具有下列三款資格之一者：
 1. 通過教育部民國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。
 2. 畢業於英文（語）相關系所者、畢業於外文系英文（語）組者（含未分組之外國語文系，並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英文之證明者）、畢業於英文（語）輔系者、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、修畢各大學專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者。
 3. 達到 CEF 架構之 B2(高階級)者。
- （3）音樂系（所）畢或相關音樂專長可提供證明者。

八、甄選方式、日期、地點、科目：

（一）初審：報名時進行書面資格審查，初審通過後始參加複審。

（二）複審：採口試（依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學科專業知能、教學知能、表達能力、儀容舉止及行政配合等評定）。面試順序依報到先後順序排定。

（三）甄選日期：

第 1 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7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報到、9 時 20 分起甄試。

第 2 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7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報到、9 時 20 分起甄試。

第 3 次招考甄選日期：107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報到、9 時 20 分起甄試。

（四）甄選地點：臺北市士林區雨聲國民小學（試場當日另公佈）。

九、報到日期：錄取者應備妥全部學經歷證件正本，依下列時間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完成簽約應聘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，註銷錄取資格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
第 1 次招考：107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時前。

第 2 次招考：107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前。

第 3 次招考：107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前。

十、備註：各類老師具有相關教學經驗者尤佳，面試時可以檢附相關證明，錄取時優先考量。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7 月 1 2 日

附件 1

臺北市士林區雨聲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兼任鐘點教師報名表

【表格自行下載使用】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	年	月	日	報名類別	
現職機關學校	(無則免)	身分證字號					照片 (請插入個人上半身電子照片)
服役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						
地址							
電話	TEL:		手機:				
學歷	學校名稱	系	科	組	別	起迄年月	
	大學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研究所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應繳驗證件	類別	證書字號	發證日期		發證機關	備註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合格教師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
經歷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年月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年月	
填表人姓名：			填表日期： 107 年 月 日				

右欄 請應 考人 勿填 寫	報名表件審核紀錄：【審核人員請逐項於 () 內 V 記。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合格教師證書或資格。						
	() 繳驗教師合格證書及相關證明文件。 () 繳交切結書。						
	() 繳驗畢業證書暨任職經歷證件。 () 繳交准考證。						
	() 繳驗身分證。 () 繳交回郵信封一只。(未繳交者不寄發)						
	應試成績紀錄：						
到考紀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到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違規					
甄選成績							
甄選結果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				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(○○○,00年00月00日生,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:0000000000)
為應徵雨聲國民小學兼任鐘點教師所需,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
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北市士林區雨聲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：

(簽名)

國民身分證
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